

证券代码：831845

证券简称：新马精密

主办券商：中投证券

马鞍山市新马精密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2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8月13日电话形式
5. 会议主持人：时勇
6. 会议列席人员（如有）：无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补充审议通过《尚东栋为公司提供 2,700,000.00 元资金拆借》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购买原材料补充流动资金，尚东栋为公司提供 2,700,000.00 元资金拆借，期限 180 天，不计利息。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补充审议《徐萍为公司提供 3,560,800.00 元资金拆借》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购买原材料补充流动资金，徐萍为公司提供 3,560,800.00 元资金拆借，期限 180 天，不计利息。

2.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徐萍、时勇、徐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补充审议《时勇为公司提供 300,000.00 元资金拆借》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购买原材料补充流动资金，时勇为公司提供 300,000.00 元资金拆借，期限 180 天，不计利息。

2.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徐萍、时勇、徐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补充审议《徐炜为公司提供 350,000.00 元资金拆借》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购买原材料补充流动资金，时勇为公司提供 350,000.00 元资金拆借，期限 180 天，不计利息。

2.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徐萍、时勇、徐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一）马鞍山市新马精密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马鞍山市新马精密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8 日